

打造村民离不开信得过真管事的基层法治队伍

——隆化县实施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纪实

□ 河北法制报记者 王絮冬
通讯员 郭欣宇

“自从有了‘法律明白人’，我们村里更和谐了，他们还经常给我们宣传法律知识，现在连我们这些老年人都成了‘明白人’了！”7月24日，隆化县郭家屯镇西屯村的刘大爷坐在村口笑着说。开展“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是全国“八五”普法规划部署的重要工作之一。近年来，隆化县结合实施“八五”普法规划，认真谋划和扎实推进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通过培养一支群众身边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队伍，深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助力乡村振兴，为乡村治理又探索出一条新路子。

坚持标准 严把准入关

“他们都是从村里的党员干部、‘五老’人员或者一些致富能手中选出来的，具有一定法治素养，热心肠儿，来自群众、扎根乡土，除了解答乡亲们关于政策、法律方面的问题，还能将纠纷化解在家门口，已经逐渐成为乡村依法治理道

路上不可或缺的人才。”隆化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赵相峰向记者介绍乡村“法律明白人”时说。

近年来，隆化县坚持依照《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规范(试行)》，明确了“法律明白人”的基本条件、主要职责、遴选对象和程序等要求，严格了选拔标准，切实做到了选准人、选对人。该县以村(社区)为单位，采取村(居)民自荐或者村(社区)“两委”推荐，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为候选对象。候选对象以村(社区)“两委”成员、人民调解员、村民小组长、中共党员、“五老”人员(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致富能手等为主，其他热心公益事业、具备一定法律素养的村民作为补充。乡镇负责对村(社区)推荐的“法律明白人”进行审核上报，由县司法局对符合条件的“法律明白人”进行命名，并颁发“法律明白人”证书和徽章。如此一来，充分地提升了“法律明白人”的荣誉感和工作积极性。

加强培训 练就真本事

“原来我调解纠纷总爱打‘感情牌’，当了乡村‘法律明白人’后，通过不断地学习各种法律知识，发现在调解时讲出让大家一下子就能信服的法理，比光讲人情效果要好得多！”隆化县韩麻营镇龙王庙村“法律明白人”王雨才说。

近年来，隆化县积极统筹民政、司法行政等资源力量，着力构建了多部门协同配合的“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机制，切实加大了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力度。同时，建立隆化县“法律明白人”工作群，让大家及时发布日常工作信息；编印和发放《乡村“法律明白人”三十讲》，重点讲解人民调解、法律援助、公证服务、婚姻家庭、依法维权、防范诈骗、远离赌博和毒品等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内客，该县以乡镇司法所为主，开展了形式多样、注重实效的培训活动，让培养对象先学一步，理解更深一层，逐步提升“法律明白人”的法治素养，增强法治实践能力。截至目前，该县已按照每十户一名“法律明白人”的标准，培养了“法律明白人”7140名。

发挥作用 提升满意度

“太感谢你们了，我心里这块大石头终于放下了！”近日，隆化县张三营镇西南沟村的“法律明白人”成功参与调解了一起地界纠纷案，案件当事人感激地说。

“法律明白人”活跃在群众身边，在乡村法治宣传教育、化解矛盾纠纷、推进基层依法治理、提升村民法律素养中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该县积极发挥乡村“法律明白人”地缘、血缘、亲缘优势，在开展工作中，由他们当好政策法规的宣传员、社情民意的信息员、法律服务的联络员、矛盾纠纷的调解员，并充分发挥其在宣传政策法规、引导法律服务、化解矛盾纠纷、参与基层治理中的作用，推进宜居宜业、和谐和美乡村建设。2023年以来，隆化县“法律明白人”共计参与调解各类矛盾纠纷400余件，开展法律法规宣传50余次，向村(社区)提出合理化建议20余条，群众满意度达到98%以上。乡村“法律明白人”已成为农村群众“离不开、信得过、真管事”的基层依法治理力量。

高邑县检察院与县人社局联合印发意见

加强行政执法衔接 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河北法制报讯 (冯文丽 胡云倩)近日，高邑县人民检察院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强行政检察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执法衔接工作机制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通过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沟通衔接，提升行政检察监督质效，依法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意见》明确，积极构建“行政检察+行政执法”工作衔接机制，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目标，以更负责任的态度，推进信息共享、案情通报、行政非诉执行及案件线索移送四大机制协调联动，有效办理农民工欠薪问题案件，强化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相结合作。

《意见》的出台，为提升劳动执法查处效率，有效预防和解决劳动纠纷、劳工纠纷、拖欠农民工工资等问题提供了具体依据，实际操作性较强，有利于完善本地行政执法与行政司法的衔接和配合，有利于共同打造平安高邑、法治高邑。

据介绍，高邑县检察院将充分发挥行政检察监督职能，密切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相互配合，加大对劳动执法领域案件的办理力度，本着“敢于担当、善于监督”的精神，积极为促进和完善高邑劳动执法领域法治建设贡献检察智慧和力量。

邢台开发区检察院多措并举

全面提升刑事案件质量

河北法制报讯 (李士宁)今年以来，邢台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全面把握刑事检察工作的新思路，以提高案件质量、维护司法公正为导向，依法能动履职，在办案实践中主动作为，从引导侦查取证、促进庭审实质化、培养检察工作人才等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全面提升刑事案件质量。

积极推进诉前主导，引导公安机关侦查。该院将证据标准和取证规范由逮捕、起诉环节向侦查阶段传导，促使侦查机关按照裁判标准收集、固定、审查和运用证据，为后续诉讼活动顺利进行夯实基础。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犯罪嫌疑人批准逮捕证明标准提出续侦建议，引导侦查机关完善证据体系。同时，完善检察内部衔接机制。在刑事案件办理过程中，积极发现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线索，建立内部衔接沟通机制，完善相关案件办理。

认真落实证据规则，促进庭审实质化。严格执行非法证据排除规则，重点细化瑕疵证据补正规则，严防案件“带病”进入审判程序。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与开发区人民法院会签的《关于庭前会议的实施办法》，在庭前会议的适用范围、启动程序、效力等方面达成共识。今年以来，该院共对5起公诉案件召开庭前会议，对无争议证据进行庭前质证，确保该案庭审过程有序、快捷进行，提高了诉讼效率。针对被告人不认罪、辩护人作无罪辩护等案件，提升公诉人量刑证据辩论能力，维护程序公正，节约司法资源。

提升工作能力，打造精英检察队伍。该院积极组织刑事检察部门干警学习最新公布的的相关指导性案例和典型案例，引导干警积极顺应检察改革趋势，逐步树立独立审查判断、独立承担责任的意识，养成高度负责、严格细致、精益求精的作风。该院积极组织刑事检察部门干警参加十佳公诉人比赛，积累实战技巧，努力培养一批能够较好完成审查起诉、出庭公诉、法律监督任务的优秀公诉人。经过角逐，该部门一名干警荣获河北省优秀公诉人、邢台市十佳公诉人称号，两名干警分别荣获邢台市优秀公诉人、邢台市优秀检察官助理称号。此外，他们还积极组织干警参加市院观摩庭活动，从法庭讯问、证据质证、公诉意见发表等环节进行分析和互评，力求通过实际的办案出庭锻炼培养公诉干警的职业精神和专业素养。

提升工作能力，打造精英检察队伍。该院积极组织刑事检察部门干警学习最新公布的的相关指导性案例和典型案例，引导干警积极顺应检察改革趋势，逐步树立独立审查判断、独立承担责任的意识，养成高度负责、严格细致、精益求精的作风。该院积极组织刑事检察部



7月17日至19日，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深入多家企业，主动问需，并开展安全生产法宣讲活动。走访中，检察干警详细介绍了检察机关办理安全生产类犯罪案件情况，重点讲解了安全生产类犯罪常见罪名及典型案例，对修订后的安全生产法的重点内容进行提示，仔细解答了企业提出的法律咨询。

零距离法治宣传 全方位法治服务 深检普法“大篷车”走进基层

河北法制报讯 (任秀娟
步海洋)今年4月以来，滦平县人民检察院创新组建深检普法“大篷车”，根据不同的主题和要求，抽调业务骨干，利用乡镇集市、重大法治活动、重要节假日等节点，以“定点+流动”的形式，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进广场、进学校、进银行网点，点对点、面对面开展“订

单式”“套餐式”的法治宣传服务。

“大篷车”既宣传法律法规，也宣传党的惠民政策；既征求意见建议，也提供法律咨询。到目前，深检普法“大篷车”围绕“燕赵山海·公益检察”、行政检察监督、防范非法集资、反电信诈骗、反洗钱、全民禁毒、依法维权等主题，抽调干警80余人次，出动“大篷车”10次，现场发放宣传手册3000余份，发放印有宣传标语和线索举报方式的纸抽、帆布包等宣传品1000余份，解答群众各类法律咨询120余人次，开展集中法治宣讲5次，收集到公益诉讼案件线索8件，其中，2件大气领域公益诉讼案件立案审查后，向相关部门制发了检察建议。

秉持“小案不小看、小案不小办”理念

邯郸交巡警显性用警打击街面盗抢等违法犯罪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章彤华
通讯员 苗文金)7月17日22时许，邯郸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机动执勤一大队铁骑民警巡逻经过人民路与滏河大街交叉口时，听到群众求助称有人抢西瓜。铁骑民警迅速掉转车头，朝人民路西行方向追去，并成功拦截下嫌疑人，挽回了群众的损失。今年以来，该支队秉持“小案不小看、小案不小办”的理念，坚持显性用警，最大限度将警力摆到街面，防范和打击街头“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财违法犯罪，提升了群众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根据街头“两抢一盗”案件发案规律和当地治安特点，该支队依托“网格化”巡区和警务站，加大巡逻力度。他们科学设置必巡点位和必巡路段，针对党政机关、主干道和广场、商场、医院、学校及地摊夜市等重点区域，增加巡逻警力和警车的投入密度，延长巡逻时间，落实24小时勤

务，确保让警力巡起来、警车动起来、警灯亮起来。

邯山二大队针对近期辖区“两抢一盗”发案情况进行精准研判分析，发现有一辆红色无牌电动三轮车常于凌晨时分在辖区内频繁作案，后沿中华大街或107国道向南出市区逃窜，遂加大巡逻力度。7月24日凌晨3时许，该大队指挥中心在对和平路某商场周边进行巡逻时发现了嫌疑车辆，遂迅速调整警力对重点部位进行巡查，对中华大街与107国道市区出口进行严密布控。凌晨3时30分许，巡逻民警在107国道与民生路口截获了嫌疑车辆，当场抓获盗窃嫌疑人4名，起获被盗电瓶28块以及钳子、改锥等作案工具。随后根据嫌疑人交代，民警迅速赶往位于冀南新区马头镇某处的一废品收购站，将收赃人员宋某控制，搜查出其低价收购的被盗电瓶16块。

按照公安部“1、3、5分钟”快速

响应的要求，该支队将常态巡逻与应急处置有机结合，形成日常警情及时处置、重大警情迅速到达、梯次力量快速增援的快速反应机制。同时，紧紧围绕“破小案、保民生”“靖安2023”及“控街面、打现行”等专项行动部署，专门组建了打击街头“两抢一盗”等违法犯罪专门队伍，如支队指挥中心抽调精干警力组建了“猎鹰中队”，市主城区巡区大队分别组建了“打现小分队”，确保了打击效果。

主城区警务站屯警街面，在打击街头违法犯罪中充分发挥前沿阵地的作用，通过分析研判、巡查布控等方式，对“两抢一盗”等违法犯罪做到露头就打。今年以来，各城区警务站和大队二级平台追踪锁定嫌疑人，架网布控，精准打击违法犯罪人员百余名。

每日19时至22时，在城区主干道都可以看到机动一大队或机动二大队警力骑着警用摩托车开展流动巡

逻。为切实提高路面见警率、管事率，该支队最大限度将人员、车辆、武器装备推向街头路面，做到屯警街面、动中备勤、公开亮灯、显性用警。市主城区街面上日均出动巡逻警力800余人次、警车300余辆次，机动一大队每日出动40余部巡逻摩托车，在城区主干道开展不间断流动巡逻，实行巡逻防控二次覆盖。

进入夏季，针对KTV、酒吧、地摊夜市、烧烤摊等重点场所密集路段，该支队配合属地派出所加强夜间治安巡逻管控，加大对可疑人员及社会闲杂人员的盘查检查力度，形成了震慑效应。

截至目前，该支队通过巡逻盘查、蹲守布控、设卡查缉、快速出警等巡防手段抓获“两抢一盗”等违法犯罪嫌疑人230余名，打掉盗窃团伙5个，追缴被盗电动车、山地自行车等共30余辆，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45万余元。

黄骅交警整治私自改装追逐竞驶违法行为

河北法制报讯 (王子杰)黄骅市公安交警大队在夏季交通安全整治工作中，集中开展了打击汽车、摩托车私自改装和追逐竞驶违法行为专项行动，遏制私自改装和追逐竞驶违法行为的蔓延势头。他们确定了以中队路面管控加强动态管理、车管民警深入到各停车场、修理厂加强静态管理的工作措施，会同其他警种联合开展行动，并依据交警工作职责，切实用足用好相关法律、法规，对汽车、摩托车私自改装和追逐竞驶者进行处罚。同时，充分发挥警种优势，切实加大对辖区多发时段、路段的巡逻力度，确保市区主干路面24小时不失控。